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综述

公司强化社会责任意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争做依法经营、诚实守信的表率，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表率，以人为本、构建和谐企业的表率。

2018 年，公司始终坚持“效益、资源、和谐”方针，自觉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日常管理体系和经营活动中，切实履行国有企业的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在不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认真维护供应商和客户利益，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大力发展节能减排循环经济，关爱员工、热心公益，回报社会，实现企业与员工、社会、资源环境的和谐发展。

2019 年，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实现产业与社会、环境的全面可持续发展，一是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二是公司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相结合；三是依法诚信经营；四是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五是协调好劳动关系，让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 经营业绩

2018 年，公司生产经营积极主动。全年共生产黄金 39533 千克，同比增长 24.44%；铋品 31836 吨，同比下降 4.61%；钨品 2290 标吨，同比下降 1.04%。2018 年实现销售收入 125 亿元，完成年计划的 101.91%，同比增长 20.68%；实现利润总额 35162 万元，同比减少 2.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41 万元，同比减少 10.53%。

2. 股东回报

公司在稳健发展的同时，连续多年分红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充分分享企业成长所带来的收益。2018 年度，公司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1.06 元。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	--------	-----------	------------

	(含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30,222.07	0.00
2016年	6,010.20	14,190.00	42.36
2015年		2,464.41	0.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38.46

3.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规范治理，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着力推进规范运行机制建设。

(1)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2018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9次，召开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会3次，召开监事会9次。涉及套期保值、资产处置、融资、关联交易、黄金租赁、换届选举等内容，董事会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保证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董事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内控体系建设

内控体系建设始终是公司治理和规范建设的重点。2018年，公司对现行的所有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审核，并对审核后的每项制度都将附上流程图和流程说明，使文本制度更为直观和更具执行性。通过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公司规范了主要职能及业务领域的操作流程，夯实了管理基础，不少子公司发现并解决了实际问题、理顺了工作流程、明确了岗位职责，对于内部控制的理解更加具体、深入，逐渐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作为企业防范风险、规范管理内生需求。

4.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持续、细致、规范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正、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和私下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存在有意选择披露时点、强化或淡化信息披露效果，确保所有投资者平等获取同一信息。

同时积极做好与中小投资者的关系沟通工作，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

投资者热线电话、证券事务专用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形式，及时向投资者、分析师等传递公司相关信息。2018年5月7日成功在网上平台举行了2017年度业绩说明会。全年集中接待了四批证券投资机构或投资者，共计40余人。2018年9月7日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全年回复投资者关系平台问题200余个，接听投资者电话300余通，处理对外信箱日常邮件1000余封。通过充分沟通，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模式、竞争优势、发展规划等有了更为深刻的认知。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2018年，公司披露定期公告4份，临时公告75份，保障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

5. 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按照合同履行债务，积极保障债权人的知情权。严格资金管理和会计核算，确保分公司财务文件，资金、资产安全。对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事项技术按要求履行审议、披露程序。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管理，具有较高的信誉度，从未出现逾期或者欠息现象。

按时完成两期公司债券付息工作和一期摘牌工作，6月14日披露“15湘金01”2018年本息兑付暨摘牌公告，6月21日完成债券摘牌，6月25日按时完成付息事宜。11月1日披露“12湘金01”付息公告，11月7日按时完成付息事宜。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把人才作为第一资源，切实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在内的薪酬与福利制度，全员参保，劳资关系和谐稳定。

一是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劳动用工管理，积极实施本土化招聘，努力促进所在地居民就业，做到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率100%，劳动用工秩序良好。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劳动用工政策，为员工足额缴纳医疗、养老、失业、工伤、医疗及生育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高度重视员工的健康安全，不断提高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建立健全员工健康检查和健康档案管理制度，严格按公司职业病防治与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对员工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

二是员工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婚丧假、产假、哺乳假、高温补贴、独生子

女费、防暑降温费等；并按比例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推行带薪休假制度；提供工作餐、交通班车接送上下班等企业福利；对公司新引进人才及大中专毕业生提供公寓等。

三是根据自身实际，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议的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

四是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实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明确了“机制健全、调控有效、酬效挂钩、能增能减”的薪酬改革目标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分配原则。通过考核浮动工资，兑现奖罚，合理拉开收入差距，让员工获得与贡献相匹配的薪酬收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 6511 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如下：

项 目	分 类	员工数(人)
专业构成	生产人员	4704
	销售人员	48
	技术人员	853
	财务人员	151
	行政人员	755
教育程度	高中及以下	4250
	大专/本科	2225
	硕士	36

五是公司继续深入开展员工权益维护类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效果明显。坚持外培、内培、自培结合的原则，认真审定全年培训计划，重点开展时政、专业知识的学习。持续完善职业通道，实施校企合作，选送出国培养，推进多岗位轮换，鼓励一线历练，基层成长。开展劳动竞赛、技术比武、师带徒活动，在比中学、在比中练、在帮中强。员工主动学习意识和技能得到提升，“培训是一种福利”的观念深入人心。

公司把加强文化建设，打造企业软实力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一是大力宣传和弘扬“艰苦创业、求是创新、品质创优”的三创精神，深入开展评优表模和

“三创之星”评比活动，增强湖南黄金文化的认同感；二是加强宣传与意识形态工作，支持企业报刊杂志、电视网站、公众号、宣传橱窗等阵地建设；三是组织“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活动，组织拍摄宣传片、制作宣传页、撰写专栏专稿、开展征文比赛，全年中国报业报、中国黄金报、湖南日报、红网、湖南国企党建APP采用稿件200余篇；四是注重领导干部发挥以上率下的作用，在公司营造团结、奋进、务实、清廉的工作风气和氛围。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严格的规范管理和合法经营，恪守商业信用，反对不正当竞争，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友好协商解决纷争，保证供应商和市场客户的合法权益。

公司以“一切为了客户”为宗旨，致力于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坚持“品质超前”的质量方针，“百分之百”的质量目标，有效运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锑钨产品远销欧美、日本、韩国，享誉海内外，产品外销合格率达到100%；致力于提升品牌价值和市场份额，与国内外客户精诚合作，携手共进。

公司在加强与供应商、市场客户业务合作的同时，通过与客户互访沟通、满意度调查等多种渠道征集客户意见，了解客户的需求和感受，真诚服务、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创共享，和谐共荣。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组织招投标工作，选择有实力和优质的原材料供应商，进一步完善招标制度与流程，在采购过程中，加强物资采购管理，重点加强价格与供应商管理。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推进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有效运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人与自然的和谐。

2018年，公司的安全环保投入近2亿元；全年百万工时伤害率2.38，同比下降34.21%。全年未发生重大交通、设备、火灾事故。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基本实现达标排放。

安全方面：公司强化领导责任，持续落实“严管重罚”；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持续推动“主动停产整顿”，强化安全培训工作，提升全员安全意识；加大安全投入力度，不断完善系统建设，提高本质安全水平；持续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落实“技术强安”措施；行新工艺、新技术，

改善安全作业环境；推进救援基地建设，开展应急演练活动，不断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安全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狠抓现场管理，全面推进现场五制；创新安全管理模式，推动安全措施现场落地；扎实开展“大检查、大整改、大培训”行动和“珍爱生命”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安全设施“三同时”和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合法依规生产。

环保方面：公司加强政策研究，准确、及时把握环保政策动向，深入了解各项环保法律法规、标准，提升环保意识，积极为子公司进行政策指导，协助子公司争取政策支持；加强监管力度，从严要求子公司落实环保责任，各子公司对环保工作进行了全面自查自纠，今年湖南省公布 2017 年环境信用评价结果，辰州矿业升级为合格企业，确保环保工作落在实处，提升环保管理整体水平；积极开展环保隐患整改，各子公司开展环保自查自纠专项活动，确保达标排放；加强风险管控，子公司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及备案工作，通过修订预案，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环境风险管控能力；加大环保投入，不断完善环保设施建设与管理；环保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关注经济效益的增长同时，更积极回馈社会，支持爱心公益活动，为建设幸福社会贡献力量。经公司研究，上报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并上报省国资委备案后，每年向弘慧教育发展基金捐赠 100 万元助学助教；支援周边村镇修桥补路，河道整治和农电基本建设；积极促进就业，大力开展扶贫攻坚；子公司从周边村镇招录农民，解决附近村民就业问题，协同小城镇建设，进行棚户区改造，兴建了住宅小区，大力开展植树造林，昔日荒山变绿岭；在提升员工生活质量的同时，拉动地方经济的增长，提升居民的幸福生活指数。

2018 年，公司累计缴纳各项税费达 2.46 亿元，为增加国家财政收入，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了重要贡献。

（六）精准扶贫工作

2018 年公司继续开展对石堰村的帮扶工作，完成了 2018 年脱贫 54 户 195 人的任务目标，顺利通过省考核验收。新建红薯加工厂，发动全体村民种植红薯，产业助力贫困村民增收；新建光伏电站，进一步提高了村集体收入；新建村级便民服务平台，推进了村级服务阵地建设；投入 10 余万购买鸡苗和蜂箱，免费向贫困户发放，推进小产业扶贫工作；投入助学金 5 万元，助力 101 名学生攻读

学业；投入 12.7 万元，帮助购买农村医疗保险，使全村村民享受免费医保；通过异地搬迁、集镇安置、村内自建住房和修缮加固现有住房等措施使 54 户贫困户安居有保障；子公司黄金洞吸收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 43 人，人均工资 3000 元/月，让贫困家庭增加收入的同时可以就近照顾家庭。积极开展“四个一”结对帮扶活动，活动参与人数多，范围广，反响好，有效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三、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一）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主动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报告期内，未发现正规媒体对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出现问题的报道。

（二）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龙矿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收到新邵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新环责改[2018]59 号），责令新龙矿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立即停产整改。新龙矿业立即进行了停产整改，并制定了整改方案，经过积极整改，2018 年 7 月 4 日本部选矿厂按照整改方案要求全部整改到位，并向新邵县环境保护局递交了《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请验收复产的请示》，经新邵县环境保护局研究决定，同意新龙矿业恢复生产。2018 年 7 月 5 日，新龙矿业收到新邵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同意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恢复生产的通知》，新龙矿业本部选矿厂于 2018 年 7 月 5 日正式恢复生产，本次选矿厂停产整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他未出现重大环保和安全事故。

（三）2019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社会责任各方面的履行能力，认真贯彻科学发展观，继续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创新社会责任实践模式，丰富实践内涵，实现公司发展与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